



航空訓練中心
使用飛行模擬設備事宜
Aviation Training Centre
Arrangements on the use of Flight Simulator

香港童軍總會轄下兩個航空訓練中心，為童軍航空活動提供專業訓練和支援。兩個中心分別設於尖沙咀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及灣仔日善街香港童軍百周年紀念大樓，並均備有獲美國民航局認證的全動式高階飛行訓練系統，讓飛行學員在地面上實習飛機的操作；而後者更設有十多台五屏幕靜態飛行模擬系統，為初階的飛行學員或其他新涉獵航空活動的人士提供基礎訓練。

- I. 申請借用模擬飛行設備作訓練班或活動用途，申請人須為使用當日之負責領袖並需持有以下相關資格：

飛行模擬設備	具備相關資格
靜態飛行模擬系統訓練室	● 現役的各級航空活動章教練員或助理航空活動章教練員；或 ● 已完成航空訓練中心初階模擬飛行器操作員工作坊。
全動式飛行模擬器	● 現役的空勤員章教練員或助理空勤員章教練員；或 ● 已完成航空訓練中心全動式飛行模擬器相關操作員工作坊。
空巴 A330 飛行管理及導航系統訓練儀	● 已完成各童軍單位所舉辦相關之飛行管理及導航系統訓練班；或 ● 已完成航空訓練中心相關之工作坊。

備註

1. 除獲得青少年活動總監特別批准外，以上申請必須於訓練班或活動前 12 星期填妥相關申請表向職員提出，航空訓練中心會在申請日期前 8 星期將相關申請結果以電郵方式通知申請人。
2. 如申請被接受，航空訓練中心會發出場地使用許可証予申請人，而在使用日，申請人需向保安人員出示許可証方可使用房間內之模擬飛行設備。

- II. 申請借用全動式飛行模擬器或空巴 A330 飛行管理及導航系統訓練儀作個人練習用途，申請人須持有以下相關資格：

飛行模擬設備	具備相關資格
全動式飛行模擬器	● 現役深資童軍成員，並正進行或已完成空勤員章訓練班；或 ● 持有有效委任證書之領袖或會務委員，並正進行或已完成青少年活動署舉辦或認可之航空相關工作坊或訓練班；或 ● 現役空勤員章教練員。
空巴 A330 飛行管理及導航系統訓練儀	● 現役深資童軍支部或以上青少年成員、持有有效委任證書之領袖或會務委員，並正進行或已完成各童軍單位所舉辦相關之飛行管理及導航系統訓練班。

備註

1. 申請者必需經職員提供的個別網上系統連結在申請日期前最少 5 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前提出，中心會在申請日期前 3 個工作天內，將相關申請結果在網上預約系統通知申請人。深資童軍成員因訓練班須使用全動式飛行模擬器，申請者必需在使用日期前最少 5 個工作天提出，中心會在申請日期前 3 個工作天內，將相關申請結果在網上預約系統通知申請人。
2. 如申請人為成年成員及申請被接受，航空訓練中心會發出具時限性全動式飛行模擬器使用許可証予申請人，而在使用日，申請人需向童軍中心十樓接待處職員或百周年大樓地下保安人員出示許可証方可使用房間內之模擬飛行設備。
3. 青少年成員在借用全動式模擬飛行設備進行個人練習時，中心會安排領袖或教練在場。
4. 航空訓練中心亦會向負責訓練班學員模擬飛行訓練之空勤員教練發出具時限性全動式飛行模擬器使用許可証。相關之空勤員教練在使用當日需向童軍中心十樓接待處職員或百周年大樓地下保安人員出示許可証，方可使用房間內之模擬飛行設備。

如有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835 7731或2957 6427與航空教練陳學文先生聯絡。

青少年活動總監

(莊柏言



代行)